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0)第 4376 号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纯科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至纯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至纯科技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至纯科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至纯科技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陆友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炯



中国·上海

2020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号）批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20,985,844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20.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29,999,943.5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18,517,624.25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19）第388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9,999,943.56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	10,00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419,999,943.5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	148,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42,728,9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2,319,000.00
减：支付购买资产交易的现金对价	100,012,300.00
减：支付给合波光电购置募投项目固定资产	14,227,449.60
减：手续费支出	264.71
加：利息收入	107,991.37
募集资金余额	12,820,020.62

（二）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77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公开发行了35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募集资金

总额)为人民币 35,6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45,742,075.46 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19)第 7900 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含税)	9,48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346,520,000.00
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27,088,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319,432,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一)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216250100100149619	13,400,000.00	11,104,744.3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6660188000224932	248,012,300.00	45,905.0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525416	158,587,643.56	1,669,371.18
合 计		419,999,943.56	12,820,020.62

（二）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分别与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21635010010010015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780540	146,520,000.00	119,432,000.00
合 计		346,520,000.00	319,432,000.0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表 1 和附表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占比
1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	2,340.00	2,340.00	5.44%
2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	24,801.23	24,801.23	57.68%
3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	20,196.00	15,858.77	36.88%
合计		47,337.23	43,000.00	100.00%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将依下述顺序使用：

- （1）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
- （2）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3) 用于标的公司在建项目建设。

为了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927.8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其中：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	2,340.00	2,340.00	127.84	127.84
2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	24,801.23	24,801.23	14,800.00	14,800.00
3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	20,196.00	15,858.76	-	-
合计		47,337.23	42,999.99	14,927.84	14,927.84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为了保障本次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所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募集资金到位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1,882.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土地使用权	346.62
2	晶圆再生项目-土地使用权	1,536.00
合 计		1,882.6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中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4,272.89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99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55.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55.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	-	2,340.00	2,340.00	2,340.00	1,231.90	1,231.90	-1,108.10	52.65	-	-	-	否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	-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	100.00	-	-	-	否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	-	15,858.77	15,858.76	15,858.76	1,422.74	1,422.74	-14,436.02	8.97	2022 年	-	—	否
合计	—	43,000.00	42,999.99	42,999.99	27,455.87	27,455.87	-15,544.12	63.8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1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 0, 主要是募投项目仍处在建设期, 未达到使用状态, 暂未实现效益。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8.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8.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	-	15,600.00	15,600.00	15,600.00	2,708.80	2,708.80	-12,891.20	17.36	2021 年	0	-	否
晶圆再生项目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	-20,000.00	-	2021 年	0	-	否
合计	-	35,600.00	35,600.00	35,600.00	2,708.80	2,708.80	-32,891.20	7.61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2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 0, 主要是募投项目仍处在建投期, 未达到使用状态, 暂未实现效益。



姓名	陆友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9-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2219720910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 0000731 7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陆友毅(31000073170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陆友毅(31000073170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姓名 丁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3-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1011519830925293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47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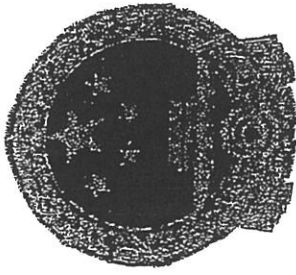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丁炯(31000003474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丁炯(31000003474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序号: 000131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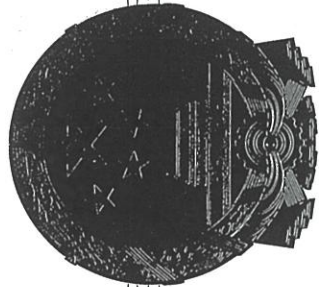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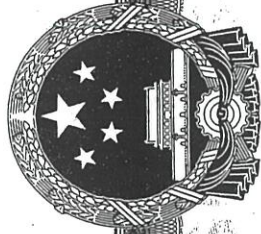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孙勇



证书号: 3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202003260217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陆士敏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3月26日